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一)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10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施小友先生主持。
- (二) 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0年7月31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 (三)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
- (四)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浙江杰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续租厂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阮吉林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8 月 11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浙江杰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续租厂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二)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8 月 11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0-063）。

（三）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8 月 11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64）。

特此公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1 日